

人身保险投保提示书

(2016年6月呈报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尊敬的客户:

感谢您选择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身保险是以人的寿命和身体为保险标的的保险。当被保险人发生死 亡、伤残、疾病等风险事故时或者达到合同约定的年龄、期限时,保险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给付保险金。人身保险 具有保障和长期储蓄功能,可以用于为人们的生活进行长期财务规划。为帮助您更好地认识和购买人身保险产品,保 护您的合法权益,中国保监会请您在填写投保单之前认真阅读以下内容:

一、请您确认保险机构和销售人员的合法资格

请您从持有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或《保险兼业代理许可证》的合法机构或持有《保险销售从业人员执业证书》的销售人员处办理保险业务。如需要查询销售人员的销售资格,您可以致电我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003003,或登录保险中介监管信息系统查询(网址:http://iir.circ.gov.cn)。

- 二、请您根据实际保险需求和支付能力选择人身保险产品
 - 请您根据自身已有的保障水平和经济实力等实际情况,选择适合自身需求的保险产品。多数人身保险产品期限较
- 长,如果需要分期交纳保费,请您充分考虑是否有足够、稳定的财力长期支付保费,不按时交费可能会影响您的权
- 益。建议您使用银行划账等非现金方式交纳保费。
- 三、请您详细了解保险合同的条款内容

请您不要将保险产品的广告、公告、招贴画等宣传材料视同为保险合同,应当要求销售人员向您提供相关保险产品的条款。请您认真阅读条款内容,重点关注保险责任、责任免除、投保人及被保险人权利和义务、免赔额或免赔率的计算、申请赔款的手续、退保相关约定、费用扣除、产品期限等内容。您若对条款内容有疑问,您可以要求销售人员进行解释或致电我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003003。

四、请您了解"犹豫期"的有关约定

一年期以上的人身保险产品一般有犹豫期(在您收到保单并书面签收次日零时起十或者十五个自然日内,详见条款约定)的有关约定。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犹豫期内,您可以无条件解除保险合同,但应退还保单,我公司除扣除不超过10元的成本费以外,会无息退还您全部保费,不会对此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五、"犹豫期"后解除保险合同请您慎重

若您在犹豫期过后解除保险合同,您会有一定的损失。我公司自收到解除合同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合同约定退还保险单的现金价值(现金价值表附在正式保险合同之中,但如果您选择的产品没有现金价值或者现金价值无法事前确定,正式保险合同中则不附现金价值表)。您若存在疑问,可致电我公司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003003咨询。

- 六、请您充分认识分红保险、投资连结保险、万能保险等人身保险新型产品的风险和特点
- (1) 如果您选择购买分红保险产品,请您注意以下事项:分红水平主要取决于保险公司的实际经营成果。如果实际经营成果优于定价假设,保险公司才会将部分盈余分配给您。如果实际经营成果差于定价假设,保险公司可能不会派发红利。产品说明书或保险利益测算书中关于未来保险合同利益的预测是基于公司精算假设,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的预期,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
- (2) 如果您选择购买投资连结保险产品,请您注意以下事项:您应当详细了解投资连结保险的费用扣除情况,包括初始费用、买入卖出差价、死亡风险保险费、保单管理费、资产管理费、手续费、退保费用等。您应当要求销售人员将投资连结保险账户价值的详细计算方法对您进行解释。投资连结保险产品的投资回报具有不确定性,投资风险完全由您承担。产品说明书或保险利益测算书中关于未来保险合同利益的预测是基于公司精算假设,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的预期,实际投资可能赢利或出现亏损。如果您选择灵活交费方式的,您应当要求销售人员将您停止交费可能产生的风险和不利后果对您进行解释。
- (3) 如果您选择购买万能保险产品,请您注意以下事项:万能保险产品通常有最低保证利率的约定,最低保证利率仅针对投资账户中资金。您应当详细了解万能保险的费用扣除情况,包括初始费用、死亡风险保险费、保单管理费、手续费、退保费用等。您应当要求销售人员将万能保险账户价值的详细计算方法对您进行解释。万能保险产品的投资回报具有不确定性,您要承担部分投资风险。保险公司每月公布的结算利率只能代表一个月的投资情况,不能理解为对全年的预期,结算利率仅针对投资账户中的资金,不针对全部保险费。产品说明书或保险利益测算书中关于未来保险合同利益的预测是基于公司精算假设,最低保证利率之上的投资收益是不确定的,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的预期。如果您选择灵活交费方式的,您应当要求销售人员将您停止交费可能产生的风险和不利后果对您进行解释。

七、请您正确认识人身保险新型产品与其他金融产品

分红保险、投资连结保险、万能保险等人身保险新型产品兼具保险保障功能和投资功能,不同保险产品对于保障功能和投资功能侧重不同,但本质上属于保险产品,产品经营主体是保险公司。您不宜将人身保险新型产品与银行存

款、国债、基金等金融产品进行片面比较,更不要仅把它作为银行存款的替代品。

八、选择健康保险产品时请您注意产品特性和条款具体约定

健康保险产品是具有较强风险保障功能的产品,既有定额给付性质的,也有费用补偿性质的。定额给付性质的健康保险按约定给付保险金,与被保险人是否获得其他医疗费用补偿无关;对于费用补偿性质的健康保险,保险公司给付的保险金可能会相应扣除被保险人从其他渠道所获的医疗费用补偿。请您注意条款中是否有免赔额或赔付比例的约定、是否有疾病观察期约定。如果保险公司以附加险形式销售无保证续保条款的健康保险产品,请您注意附加健康保险的保险期限应不小于主险保险期限。

九、为未成年子女选择保险产品时保险金额应适当

如果您为未成年子女购买保险产品,因被保险人死亡给付的保险金总和应符合中国保监会的有关规定。其主要目的是为了保护未成年人权益,防止道德风险;同时,从整个家庭看,父母是家庭的主要经济来源和支柱,以父母为被保险人购买保险,可以使整个家庭获得更加全面的保险保障。

十、请您如实填写投保资料、如实告知有关情况并亲笔签名

我国《保险法》对投保人的如实告知行为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投保时,您填写的投保单应当属实;对于销售人员询问的有关被保险人的问题,您也应当如实回答,否则可能影响您和被保险人的权益。为了有效保障自身权益,请您和被保险人在投保提示书、投保单等相关文件亲笔签名。

十一、请您配合保险公司做好客户回访工作

各保险公司按规定开展客户回访工作,一般通过电话、信函和上门回访等形式进行。为确保自己的权益得到切实保障,您应对回访问题进行如实答复,不清楚的地方可以立即提出,要求保险公司进行详细解释。请您投保时准确、完整填写家庭住址、邮编、常用联系电话等个人信息,以便保险公司能够对您及时回访。

十二、请您注意保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如果您发现销售人员在保险销售过程中存在误导销售行为,或认为自身权益受到侵犯,请注意保留书面证据或其他证据,可向保险公司反映(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8003003);也可以向当地保监局(或保险行业协会)投诉(保监局投诉电话:12378);必要时还可以根据合同约定,申请仲裁或向法院起诉。

十三、请您了解本公司最近季度综合偿付能力相关信息,该信息可以作为您决定是否投保的参考信息

请您详细了解本公司在公司官网、保险合同等地方披露的最近季度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风险综合评级信息及偿付能力充足率是否达到了监管要求,该信息可以作为您决定是否投保的参考信息。

再次感谢您选择吉祥人寿!吉美生活,祥和中国!

本人已收到并认真阅读本投保提示书,销售人员已对上述内容进行了详细讲解,本人已透彻理解上述款项的确切含义。

投保人亲笔签名

日期·2018-01-04

如果您有不明之处可登录www.jxlife.com.cn或致电全国统一服务热线4008003003及向我公司销售人员咨询。





人身保险电子投保单

是否密件:是

投保须知

- ◆ 投保人须详细阅读《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身保险投保提示书》并确认后方可填写投保单。所有告知事项以书面告知为 准,口头告知无效。
- ◆ 投保人、被保险人/监护人须在电子投保申请确认书上相应的签名栏亲笔签名。以死亡为给付条件的保险合同,若非被保险人/监护人同意并认可保险金额,保险合同无效(父母为其未成年子女投保的人身保险不受此限制)。投保人对被保险人应当具有保险利益。

一、投/被保险人资料(若被保险人为未成年人,须填写监护人信息。保险合同所有往来文件之送达,均以投保人通信地址为准。若不需要纸质保单,则必须填写电子邮箱。电子保单将发送至您的电子邮箱并可在我司官方网站上查阅。)

	姓名	阿拉蕾李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	05-07		
投保人	国籍	中国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28	35583839696	69	证件有效期	9999-12-31				
	婚姻状况	已婚	电子邮箱	35	5899@qq.com		保单选择 :仅电子保单			
	工作单位	无	职业	毒蛇一下次要是 职业代码 0101 啊啊啊啊吧		01010	选择电子信函 :是			
	常住地址	ý	邮编	685688						
	通信地址	'n	邮编	685688						
	移动电话	18935741235	单位电话			家庭电话				
	投保人是被保险人本人									
	姓名	阿拉蕾李李	拉蕾李李 性别		出生日期		1976-05-07			
	国籍	中国	证件类型	- 						
被	证件号码	283	55838396969	证件有效期 9999-12-31						
保 险	婚姻状况	己婚	电子邮箱		3	m				
人	工作单位	无	职业	毒蛇一下次要是啊啊啊啊吧		职业代码	01010			
	常住地址	;	邮编	685688						
	移动电话	18935741235	单位电话	家庭电话			 			
	监护人姓名		联系电话	 		是被保险人的				

二、身故保险金受益人(同一受益顺序受益比例之和为100%)

☑ 法定继承人

被保险人	受益人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月/日)	国籍	是被保 险人的	受益 顺序	受益 比例	证件 类型	证件有效 期至	证件号码
	ľ	1 1		1	1	1	1			1
		1 1		i					i	

三、转账授权(银行账户须为投保人结算账户,否则可能会导致无法转账)

账号 / 卡号: 123456

四、投保事项(祝寿金、养老金、生存金领取方式及红利领取方式需根据具体投保险种条款而定,若险种无相关责任误填无效。)

序 号	险种名称	被保险人	基本保险金/份 数/档次/计划	保险期间	交费类型	交费年期	生存金约定 领取年龄	首期保险费 (元)
1	吉祥人寿吉利宝年金保险(万能 型)	阿拉蕾李李		终身	趸交			0.00
1		 		 	 	 		

首期保险费合计人民币 (大写) :零元整 (**小写**) : ¥0.00 元

首期保险费交付方式:银行转账 **生存保险金领取方式**:累积生息

合同争议处理方式: 协商不成的,提交本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五、备注及特别约定

主险终止前,在售的一年期附加险每次满期后均自动申请续保

六、健康告	知(如投	保的险种条款涉及投保人豁免保险费,请同时填写投保人健康告知。)					
被保险人	序号	询问事项					
	1	<mark>投保人:身高:_</mark> 厘米, 体重: _公斤					
	2	<mark>被保险人:身高:_180</mark> 厘米, 体 重: <u>_80</u> 公斤					
否	3A	最近六个月内您是否有以下身体不适症状或体征:心悸、胸痛、咳嗽、咯血、腹痛、呕血、便血、浮肿、发热、 紫斑、不明原因出血点、持续性头痛或眩晕、肌肉萎缩或无力、体重下降超过五公斤?					
否	3B	过去五年内您是否因受伤或疾病接受门诊治疗或住院治疗?					
否	3C	过去五年内您是否有结果异常的医学检查(包括健康体检)?					
	4	您目前是否患有或曾经患过以下疾病?					
否	4A	心血管疾病,例如:高血压、冠心病、心绞痛、心肌梗塞、心律失常、先天性心脏病、风湿性心脏病、心肌炎或 心肌病、心内膜炎、心包炎、心脏瓣膜病、主动脉瘤、静脉曲张等。					
否	4B	神经系统及精神疾病,例如:脑中风 (脑出血、脑梗塞、短暂脑缺血发作)、脑瘤、脑血管瘤或畸形、脑囊肿、多 发性硬化症、癫痫、重症肌无力、肌营养不良症、瘫痪或肢体运动异常、脑炎或脑膜炎、帕金森氏症、脊髓疾 病、精神分裂症、抑郁症、神经官能症等。					
否	4C	呼吸系统疾病,例如:慢性支气管炎、肺气肿、肺心病、支气管扩张、尘/矽肺、肺结核、哮喘、肺纤维化等。					
否	4D	消化系统疾病,例如:肝炎、肝炎病毒携带者、肝功能异常、脂肪肝、肝血管瘤、肝硬化、肝脾肿大、食道静脉 曲张、胆石症、胆囊息肉、消化道溃疡、慢性胃炎、溃疡性结肠炎、胰腺炎、克隆病、结肠息肉等。					
否	4E	泌尿及生殖系统疾病,例如:蛋白尿、血尿、肾炎、肾病、肾功能异常、肾衰竭、肾囊肿、肾积水、泌尿系统结 石、前列腺疾病等。					
否	4F	1液系统疾病,例如:血友病、白血病、贫血、紫癜、淋巴结肿大、脾功能亢进等。					
否	4G	内分泌疾病,例如:糖尿病、痛风、高脂血症、脑垂体疾病、肾上腺疾病、甲状腺或甲状旁腺疾病等。					
否	4H	骨骼、皮肤和结缔组织疾病,例如:风湿病、类风湿病、关节炎、股骨头坏死、强直性脊柱炎、椎间盘脱突出、椎 管狭窄、皮肌炎、硬皮病、干燥综合征、红斑狼疮等。					
否	41	五官科疾病,例如:中耳炎、视网膜出血或剥离、视神经病变、青光眼、白内障、美尼尔病等。					
否	4J	恶性肿瘤、癌症(包括原位癌)、其他肿瘤、肿块、结节、息肉、囊肿、赘生物。					
否	4K	其它需要持续关注或治疗的疾病或持续存在的异常症状体征。					
否	5	您是否有智能障碍、失明、聋哑、跛行、脊柱或胸廓畸形、四肢或身体其他器官的缺损或畸形、重听、视力障碍 (近视800度以上)、外伤后遗症等身体残疾情况?					
否	6	您或您的配偶是否曾接受艾滋病的有关检查和治疗?如"是",请告知检查原因和检查结果。					
否	7	您是否有吸烟习惯?					
否	8	您是否有饮酒习惯?					
否	9	您是否有使用违禁药物或成瘾性药物?					
否	10	您的父母、子女、兄弟姐妹是否有心脏病、高血压、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肾病、精神病、肝炎(或是肝炎带 菌者)、癌症、血友病、多囊肝、多囊肾、肠息肉或任何遗传性、传染性疾病?					
	11	两周岁及以下儿童填写:					
	11A	是否为低体重儿 (出生时体重为两公斤以下) 或早产儿?					
	11B	是否有发育迟缓、缺氧缺血性脑病、脑瘫、脑积水、惊厥、抽搐、智能障碍、先天性或遗传性疾病?					
	12	女性填写:					

- 12A 您是否有乳房肿瘤、肿块或囊肿?是否有不规则阴道出血、盆腔炎、子宫肌瘤、卵巢囊肿、子宫内膜异位症等女性生殖器官疾病?是否有宫颈细胞检查异常?
- 12B 您目前是否怀孕?

七、财务及其他告知(请填写投保人、被保险人财务及其他告知。)

被保险人	序号	询 问 事 项				
	13	年固定收入: <mark>被保险人 100</mark> 万元 。				
否	14	您是否有负债或购房、购车贷款以外的其他贷款(如有,请在说明栏告知总金额及原因)?				
否	15	您是否向我公司以外的其它保险公司购买过或正在申请人身险保险合同?若是,请说明保险公司名称、险种名称、保险金额和生效/申请时间。 <mark>若为未成年人</mark> ,请告知在其它保险公司购买的人身保险合同约定的身故保险金额 总和万元。				
否	16	您向其它保险公司投保时是否曾被拒保、延期、加费或要求附加其它条件?				
否	17	您是否曾向或正准备向我公司或其它保险公司提出索赔申请?请说明理赔原因。				
否	18	您是否有参加飞行、跳伞、蹦极、潜水、攀岩、赛车、赛马、武术比赛、特技表演等高风险活动的爱好?				
否	19(1)	过去两年内您是否曾在中国境外居住超过三个月? 如是,请告知:				
否	19(2)	您是否计划最近六个月内前往中国境外? 如是,请告知:				
	20	您医疗费用的支付方式为 <mark>被保险人</mark> :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公费医疗				
	21	缴纳的保险费来源于缴款人以下的合法收入: (<mark>可多选。若勾选其它,请详细说明。)</mark> 工资收入 投资收益				
是	22	您是否仅为中国税收居民?(若否请补充填写《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八、说明栏(以上如答"是",请填写答"是"序号,说明对象(被保险人、投保人)并在下栏详细告知,如有诊治病历及相关检查报告,请一并提交。)

序号	说明对象	告 知 内 容

以下由保险公司填写

销售人员声明:本人已亲自面晤投保人及被保险人,向投保人提供人身保险投保提示书及所销售产品的格式条款和其他说明文件,就 条款内容逐一向投保人进行了明确说明。并就本投保单所列明的所有告知事项逐一向投保人、被保险人当面询问,并亲自见证投保 人、被保险人在投保单上亲笔签字。如有不实见证或报告,本人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销售人员代码: 1430100001 销售人员姓名: 何芬 联系电话: 15021388984 日期: 2018-01-04

提示·

- 1、为提倡环保,您选择电子信函服务后,我公司不再寄送纸质信函。
- 2、为了维护您的权益,如果您的通信地址、电话等个人信息发生变化,请拨打我公司服务热线4008003003或到客户服务中心及时办理变更。
- 3、您填写投保单后,我公司的客户服务人员可能会以电话、短信或信函方式近期为您提供相关服务。若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电子投保申请确认书

- 1、本人在确认投保之前已认真阅读并透彻理解《人身保险投保提示书》各款项的确切含义。
- 2、本人确认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贵公司销售人员已提供本人所投保产品的条款,已对条款内容履行了说明义务,并对免除保险公司责任的条款履行了明确说明义务。本人已认真阅读由贵公司提供的保险条款,对所投保险种条款的各项内容尤其是对投保人权利义务、保险责任、责任免除、除外责任、等待期、免赔额、保险费率调整、保险期间、续保、保证续保、犹豫期、退保、合同效力的中止及恢复、合同效力终止、如实告知、宽限期、保险金给付条件及给付额、理赔程序和理赔文件要求的相关内容均已清晰了解。
- 3、本人确认并认可本次签署的《电子投保申请确认书》以及唯一编号为00010269503501098的建议书、人身保险投保提示书、人身保险电子投保单以及与之有关的各份问卷及文件、对体检医生的各项声明与陈述确实无误,均为本人的真实意愿。如未如实告知,贵公司有权在法定期限内解除合同,并依法决定是否对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承担保险责任。
- 4、如本人的保险合同在投保之时经贵公司审核同意承保并签发电子保单的,保险合同即时承保,投保信息均以贵公司收到的《人身保险电子投保单》信息及签发给本人的电子保单所载信息为准。其他任何与之不相符的解释、说明或书面承诺无效。
- 5、本人(指投保人)知晓,根据中国保监会规定,在被保险人成年之前,各保险合同约定的被保险人死亡给付的保险金额总和、被保险人死亡时各保险公司实际给付的保险金总和按以下限额执行:对于被保险人不满10周岁的,不得超过人民币20万元;对于被保险人已满10周岁但未满18周岁的,不得超过人民币50万元。本次投保的最大身故保险金额=前述限额-其它人身保险合同约定的身故保险金额总和(含在贵公司及其它保险公司已经生效的及正在申请的保险合同)。
- 6、本人确认:如本人投保的险种为分红险或万能险,已认真阅读并理解产品说明书/建议书,清晰了解产品风险,知晓分红保险产品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万能保险产品实际结算利率高于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不保证的,并自愿承担保单利益不确定的风险。
- 7、本人确认:如本人投保的险种中包含医疗保险,则本人已在本次电子投保申请中知晓贵公司提供的《医疗保险附加特别说明》中关于医疗保险定点医院的说明,同时也已了解贵公司定点医院名单。
- 8、本人(指投保人和被保险人)知晓销售人员无权决定此投保申请或今后的理赔申请是否被接受,其代理权限仅限于依据保险条款解释保险产品,说明填写投保单的注意事项,接收及转送有关投保文件和合同。
- 9、本人(指投保人和被保险人)同意贵公司查阅、复制本人之相关医疗记录、病历及各类检查资料,授权本人就诊之医疗机构及保存有本人医疗证明的其它机构,提供本人医疗相关记录予贵公司及相关再保险公司;同意贵公司因业务需要对本人之个人资料有搜集、计算机处理、传递的权利。此授权内容的影印本具备同等效力。
- 10、本人同意授权贵公司和银行从本次提交的《人身保险电子投保单》中记载的转账授权账户中划扣保险合同约定的各期保险费,并知晓贵公司在保险合同撤销、失效或进入缓缴期前定期划扣保险费,直至成功划扣;确认授权账户为本人所有且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本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 11、本人知悉:投保时必须提供的客户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投保人、被保险人和指定受益人的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国籍、身份证明文件的类型、号码、有效期,以及投保人、被保险人的地址和联系电话等,本人承诺如实详细提供。如信息不真实不完整可能影响保费计算、核保和保单递送,同时可能导致无法进行电话回访,不能及时确认投保信息及保单权益。贵公司采集客户信息特别是联系电话和联系地址的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计算保费、核保、寄送保单、客户回访和第三方合作单位提供的增值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健康、养老、救援等)。贵公司承诺未经本人同意,不会将客户信息用于人身保险公司和第三方机构的销售活动。
- 12、本人(指投保人和被保险人)生存保险金领取方式若选择转入指定万能账户,即视同约定产品各期生存金转入该账户。该账户的生存保险金由保单投保人自行支配。

投保分红、万能保险时,请投保人亲笔临抄"<mark>本人已阅读保险条款、产品说明书和投保提示书,了解本产品的特点和保单利益的不确定性",以完成确认。</mark>

重要提示:

- 1、通过电子投保方式的保单在承保后,电子保单将发送至您的电子邮箱并可在我司官方网站上查阅。如您选择需要纸质保单,本公司会额外递送纸质保险合同。
- 2、建议书、人身保险电子投保单应在签署本确认书前完成制作并成功上传,请您务必核对唯一编号之建议书、人身保险电子投保单并完整填写本确认书内容后再亲笔签名。该签名同时适用于本次投保之全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投保提示书、建议书、人身保险电子投保单以及电子投保申请确认书。
- 3、为了维护您的权益,如果您的通信地址、电话等个人信息发生变化,请拨打我公司服务热线4008003003或到客户服务中心及时办理变更。
- 4、销售人员不得收取现金和不得代领保险金。

投保人签名:

投保申请日期: 2018-01-04

说明: 1、当被保险人为投保人本人时,可只在投保人签名处签名,视同被保险人已签名;

2、当被保险人为未成年人时,仅需投保人、未成年人的法定监护人签名即可。